

Sony Creative Science Award

第三屆「索尼創意科學大賞」活動辦法

一、活動目的：

為了培養台灣下一代對於科學的興趣，同時激發他們的創造力與想像力，台灣索尼股份有限公司(後面簡稱：Sony)舉辦「Sony Creative Science Award (譯名:索尼創意科學大賞)」，並邀請「財團法人遠哲科學教育基金會」(後面簡稱:遠哲)為協辦單位，教育部擔任指導單位。共同邀請全台對科學有興趣的孩子，透過一連串科學理論的教導、創意思考引導，來創造屬於自己夢想中的科學作品。此外，並結合 Sony 於 2006 年起於全台推廣的數位表達，讓孩子們將作品發想與創造的過程記錄下來，透過影像的影響力，讓更多人知道台灣下一代的軟實力。

連續兩年獲獎的參賽隊伍分別於 2013 年及 2014 年七月代表台灣，出席 Sony 亞太總部於新加坡地區所舉辦的索尼創意科學大賞頒獎典禮，除與當地小小科學家互相交流科學知識，分享自己的創作外，也運用實際參觀當地獲選團隊的作品，吸收不同的科學經驗，這樣難得的科學交流經驗除已獲得 Sony 內部讚揚外，新加坡當地政府及相關科學教育機構對於 Sony 能將此競賽的成功經驗移植至海外也表相當肯定，並期待未來透過 Sony 這樣跨國企業的力量下，能培養出更多優秀人才。

有鑑於前兩屆的成功經驗，Sony 將於一百零三學年度舉辦第三屆「索尼創意科學大賞」，並同樣邀請遠哲為協辦單位，教育部為指導單位，期共同號召更多對於科學有興趣的孩子來參與這項競賽。

二、辦理單位：

有鑒於教育部推動「落實人才培育白皮書，建立人才培育推動機制，以前瞻性、創新性之策略，積極培育多元、優質且具國際競爭力之人才，厚植國家永續發展根基。」之政策方針，本活動邀請教育部擔任指導單位，及在台灣推廣科學教育具長年經驗之「財團法人遠哲教育基金會」擔任協辦單位，期集合產官學三方力量，提供台灣下一世代充滿教育、娛樂的多元學習機會。

三、競賽主題：創意玩具 DIY

- (一) 在創造玩具時，一定要運用到跟“光”相關的科學原理。
- (二) 請孩子們發揮想像，創造出孩子們會覺得好玩的玩具。
- (三) 材料使用上沒有任何的限制，但鼓勵孩子們以環保回收、隨手可得的材質製作。
- (四) 玩具尺寸沒有太大限制，但玩具在製作時，請考量其堅固性、安全性、及方便操作、使用、或移動。

四、活動期間：

即日起至 103 學年度學期結束。

五、活動對象：

凡全台公私立國小四年級到六年級學生皆可組隊報名。

六、報名方法：

- (一) 每組限定固定三位成員及一位指導老師，若中途變更成員，則取消參賽資格。學生及指導老師皆可跨校、跨年級組隊。學生不得同時跨組參加，但指導老師不限定指導組數。
- (二) 一律採線上報名，報名資料可先行參考【附件一】，資料須填寫完整，否則不予受理。
- (三) 線上報名日期及時間：2014 年 09 月 22 日(一)中午 12 點起至 2014 年 10 月 08 日(三)中午 12 點止。

七、遴選方式：

- (一) 預計將評選出 60 組參賽團隊，其中 10 組將優先保留給偏遠地區小學或有特殊情況的孩子，其他 50 組則為一般參賽團隊，若偏遠地區小學名額不足將由一般參賽團隊遞補，反之亦然。
- (二) 為提供各縣市平均參與機會，各縣市第一組報名且資料完整之團隊享優先保留名額之權利，其他名額再依報名時間(依據電腦系統顯示時間與日期為主)及資料完整之團隊依序遞補。
- (三) 若同一帶隊老師報名多組時，會依據最後報名組數、各縣市報名狀況及資料內容來做為評選依據。
- (四) 評分標準：
 1. 報名時間的先後佔 20%，報名表填寫內容完整度 80%。
 2. 報名時間依據電腦系統顯示時間與日期為主，越早繳交者將優先考量。
 3. 填寫內容重點不在於長篇大論，重點在於讓孩子們討論之後，提出自己的想法。決

定自己代表的隊名，自我介紹、參加原因、動機、目標、及對於生活科學的表述與發現，並由孩子們填寫。評審評估過後，越趨近孩子們想法或忠實反映孩子想法的內容分數將會越高。

(五) 若組員來自不同小學，凡組員三人中有二位學生就讀學校為偏遠國小(需直接於報名系統中勾選)，本活動小組即認定該組為偏遠國小之參賽團隊。偏遠地區小學之認定請參考教育部公佈之偏遠地區小學名單。

(六) 入選通知:

1. 日期：2014 年 10 月 22 日(三)
2. 方式：活動小組將於 Sony 官網(<http://www.sony.com.tw/csr>)公佈入選初賽之 60 組團隊，並以 E-mail 及書面掛號方式通知指導老師。

八、指導老師之權利義務：

- (一) 所有參與競賽之老師需負責引導參賽孩子完成作品，若過程中有任何疑問，也請指導老師代為溝通。
- (二) 請指導老師務必出席訓練課程，如您所指導的團隊入選前 20 名，請務必於決賽當天出席，以免影響最後作品評分。
- (三) 為感謝所有辛苦的指導老師，Sony 將贈送精美禮品及感謝狀。

九、參與團隊之權利及鼓勵：

(一) 凡入選參賽資格之團隊：

1. 皆可免費參與一天的科學及數位影像訓練課程。
2. 完成課程並成功提報參賽作品之隊伍，可獲得由遠哲科學教育基金會所提供的科普叢書。

(二) 凡入選前 20 名決賽之團隊：

可免費參與 Sony「科學實作學堂」。

(「科學實作學堂」是由 Sony 總部研發，結合 Sony 技術、科學創意與趣味，所設計出一系列的科學實作體驗課程，讓孩子們在過程中，可以了解 Sony 各項科技產品背後概念與原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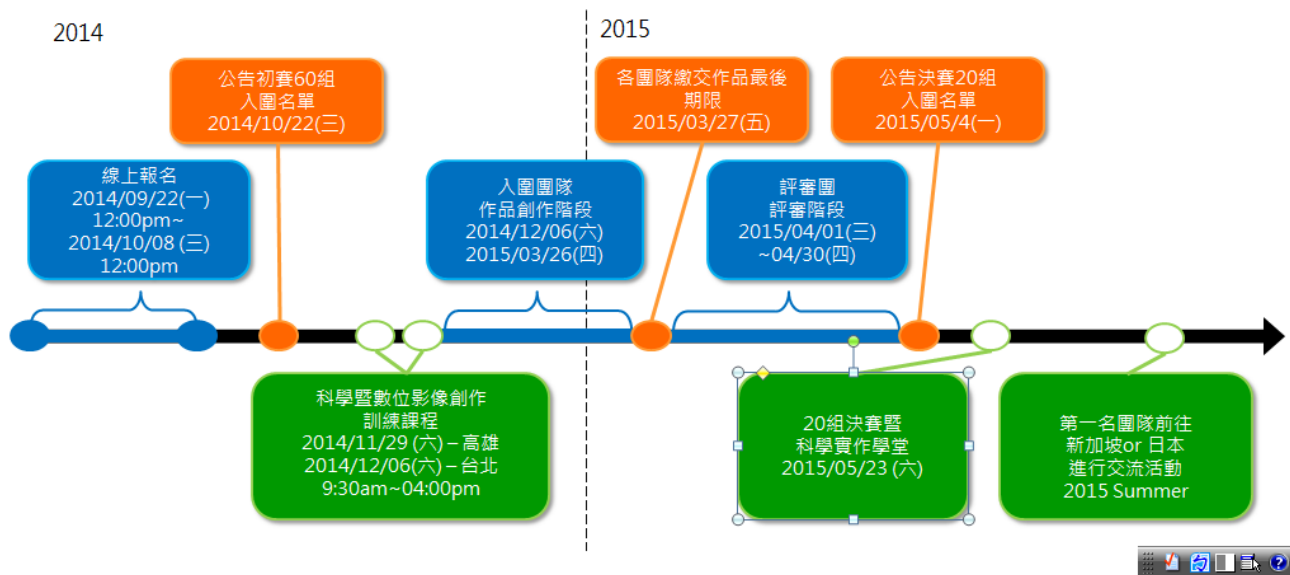
(三) 最後獲獎之團隊：

獎項	名額	獎勵
首獎	壹組	新加坡或日本三天兩夜科學交流活動(總價值超過新台幣

		貳拾伍萬元)+獎狀
優選	1~3 組	Sony 數位相機(參賽學生及老師每人乙台)+獎狀
參加獎	其他參賽隊伍	Sony 精美禮品及活動參與證書

備註：數位相機之型號將由活動小組競賽決定。

十、競賽時程表：



十一、入選初賽之任務說明：

(一) 參與科學暨數位影像創作訓練課程：

- 日期：2014年11月29日(六)高雄場。2014年12月06日(六)台北場。
- 地點：
高雄場：中山大學附屬國光高級中學 (高雄市楠梓區後昌路 512 號)
台北場：劍潭海外青年活動中心 (台北市士林區中山北路四段 16 號)
- 課程內容：科學理論課程、科學思考引導課程、競賽內容說明、數位表達課程。
- 注意事項：
 - (1) 參賽團隊需自行抵達活動現場，當日提供午餐，除參賽隊員與指導老師外，不得額外增加隨隊人員。
 - (2) 因場地人數有所限制，除依報名表上回覆的時間外，工作人員會再依照交通時間及距離安排最近的上課地點，請於報名時斟酌上課時間是否可以配合。

(二) 製作作品：

1. 製作期間：2014 年 12 月 06 日~2015 年 03 月 26 日
2. 作品項目：

編	項目	規格	備註
(1)	詳細書面文件內容	需至少包含下列項目 A. 小組資料：需包含團隊名稱、隊員、指導老師、小組分工說明。 B. 作品創意說明：發想源起、科學理論應用方法、作品設計圖或作品創作說明、作品使用材質說明。 C. 檔案格式不拘，可以 word 或 PPT 等形式呈現。	
(2)	創作過程之影像紀錄	A. 需以影片或照片方式做過程之紀錄，內容需包含小組發想、討論、創作、實體創作作品製做過程。 B. 用合法之影像編輯軟體剪接成約 8 分鐘的影片。 C. 交件規格需要能上傳到 Youtube 的格式(例如：WebM、MPEG4、3GPP、MOV、MPEGPS、WMV、FLV) D. 影像紀錄可由指導老師從旁協助。	需將影片燒成光碟交件。
(3)	實體創作作品	創作實體作品尺寸無嚴格限制，但請各小組自行考慮進入決賽時的搬運問題	完成之實體作品尚不需要繳交

(三) 繳交作品：

1. 繳交期限：2015 年 03 月 27 日(五)前，含當日。
2. 交件方式：須將作品之書面文件、影像紀錄光碟，以郵寄掛號方式寄送到台北市 104 中山區長春路 145 號五樓，請備註索尼創意科學大賞活動小組收即可。
3. 注意事項：
 - (1) 繳交日期以郵戳為憑，遲交則視同放棄。
 - (2) 上述交件規格如有更動，請以 2014 年 11 月 29 日(六)高雄場 2014 年 12 月 06 日(六)台北場，當日科學訓練課程公布為準。

十二、 決賽評選方式及入選通知：

- (一) 遴選組數：20 組

1. 評選標準：科學運用成效(30%)、創意(30%)、環保性(20%)、完整、堅固性(20%)。

(二) 入選通知：

1. 日期：2015 年 5 月 4 日(一)
2. 方式：活動小組將於 Sony 官網(<http://www.sony.com.tw/csr>)公佈入選團隊，並以 E-mail 及書面掛號方式通知各組帶隊老師。

十三、 決賽之說明：

(一) 當日評選流程：

1. 所有小組需於 5 月 15 日(五)前，將完整報告內容提交給 Sony 活動小組，以利決賽活動安排。
2. 決賽當天請將作品自行攜帶至會場。
3. 每組需報告自己的作品，並接受評審的提問。
4. 評審評選、討論期間將進行「科學實作學堂」。
5. 評審若對於有疑問的小組，會再進行第二次的提問。不需再接受提問的小組可繼續參與科學實作學堂課程。

(二) 日期及地點：

活動日期為 2015 年 5 月 23 日(六)，詳細時間及地點將另行通知。

(三) 完成並攜帶指定作品：

編	項目	規格	備註
(1)	詳細書面文件內容	規格同初賽規定。	如果有更新才需要，若無更改則不需要
(3)	實體創作作品		完成之實體作品需帶到現場
(4)	上台報告用文件	檔案格式不拘，可以 word 或 PPT 等形式呈現，但建議以 PPT 為佳。	

(四) 注意事項：

1. 20 組團隊之組員及指導老師可自行決定是否留於現場，但不得干擾評審活動的進行，並需聽從工作人員的指示留在指定的地方。
2. 所有參與決賽之團隊需上台說明自己創作的作品並接受評審提問。每組發表時

間暫定 8 分鐘，評審詢問暫定 7 分鐘。

3. 當日提供所有參賽團隊及帶隊老師或家長午餐，若有家長親戚朋友同行，不額外提供午餐。
4. 評選標準：科學運用成效(30%)、創意(30%)、環保性(20%)、完整、堅固性(20%)。
5. 上述決賽之相關內容，請以活動小組最後通知為準。

十四、 其他重要規則：

- (一) Sony 活動小組保留修改本辦法之權力，活動方式若有修改或新增，將由主辦單位與參賽團隊及指導老師聯繫，並公告於 Sony 官網，不得有異議。
- (二) 參與「2014 年 11 月 29 日(六)高雄場。2014 年 12 月 06 日(六)台北場。」之參賽小組，包含參賽學生及指導老師必須全程參與。參與「2015 年 05 月 23 日(六)決賽日」之參賽學生必須全程參與，過程中不得遲到或早退，如有任何不可控制之因素，將由活動小組決定最後評選資格。
- (三) 最後報告資料、過程紀錄等相片、影片等內容繳交後將不歸還，請各參賽小組自行備份，不得有異議。參賽團隊並同意前述繳交內容之智慧財產權為台灣索尼股份有限公司及參賽團隊共同擁有，台灣索尼股份有限公司得將前述繳交內容做為非商業目的之宣傳使用。
- (四) 最後獲得「首獎」之參賽小組成員與指導老師若無法參加國外之交流團則視同放棄，不得要求折換現金或由他人頂替。
- (五) 參賽團隊保證其繳交給台灣索尼股份有限公司之書面文件、影像紀錄、實體創作作品、及上台報告用文件等內容皆為參賽團隊自行創作、製作或合法引用，絕無抄襲或其他違法或侵權情事。前述繳交內容若發現抄襲他人內容或其他違法或侵權情事，或曾於參加本活動以外其他競賽、活動，或已申請專利，一律取消資格，不得異議。參賽團隊及相關個人並應就其涉及違法或侵權情事自負法律責任並賠償台灣索尼股份有限公司因此所受損害(包括但不限律師費、訴訟費、對第三人之損害賠償。)
- (六) 交通補助說明：
 1. 僅補助偏遠地區小學之參賽團隊。偏選國小的認定請參照教育部網站公告之資訊。如參賽小朋友為弱勢或清寒家庭，請學校老師協助提供證明，可額外提供必要之補助。
 2. 僅補助由學校或住宿地點最近之火車站到指定活動地點最近火車站之來回火車票、來回客運或油資。油資補助限定一台車，且需為當日加油之發票證明，若

加油金額過高，活動小組有權決定最後補助之金額。

3. 請各團隊自行購票或並於參與活動結束兩周內，將購票存根、購票證明或加油之發票郵寄到指定住址。收件截止以郵戳為憑，逾期則視同放棄。

(七) 如對於活動規定上有任何疑問，歡迎洽詢 Sony 活動小組林珮璩小姐，連絡電話：
(02)2522-8585，或 E-Mail 至 csr@sony.com.tw。

【附件一】此表格僅供參考，如有更動，請以網路最後公告之版本為主。

第三屆「索尼創意科學大賞」活動辦法報名表格

團隊名稱：				
團隊介紹：				
團隊隊員個別資料:(103 學年度資料)				
是否有參與過第一或第二屆的活動 (1)帶隊老師/家長有參加過(2)組員有參加過(3)完全沒有參加過。(可複選)				
組員資料(需檢附照片)				
組別	姓名	所屬學校	年級	是否就讀偏遠小學(需於網路上勾選)
1				(1) 是 (2) 否
2				(1) 是 (2) 否
3				(1) 是 (2) 否
小組自我介紹				
小組參加原因				
指導者資料(需檢附照片)				
姓名				
手機號碼:				
E-mail:				
是否具教師身分		(1)是 需填寫下列問題 (2)否		
隸屬學校名稱		(無教師身分者不需填寫)		
是否為偏遠小學		(無教師身分者不需填寫)		
在校指導科目		(無教師身分者不需填寫)		
老師自我介紹 (100 字)		(無教師身分者不需填寫)		
相關調查事項				
如何得知這個競賽?			(1)教育部公告(2)學校公佈欄(3)他人告知(4)網路資源(需於網路上勾選)	
報名參加本競賽的動機? (50~100 字)				
學校對於本次競賽的期望或是想要達成的目標? (100~200 字)				
生活中的科學，針對光的部分，你有那些發現呢? (100~200 字)				
對於本競賽的建議，或是有任何話想跟 Sony 活動小組說?			(非必填)	

Sony 個人資料管理聲明:

- 一、 您為參加第三屆「索尼創意科學大賞」活動而提供予 Sony 的報名資料所包含的個人資料如姓名、照片、手機號碼、E-mail 等，Sony 將僅使用於第三屆「索尼創意科學大賞」活動在內的 Sony 社會關懷活動相關事項。
- 二、 Sony 將於必要範圍內提供您上述個資予 Sony 委託執行本活動的第三人單位。
- 三、 如您上述個資有錯誤不實，而您未能及時補充或更正，將視同放棄本活動參賽資格，以維護本活動公平性。
 1. 本活動期間，您得聯絡[Sony 活動小組林珮璩小姐，連絡電話(02)2522-8585。或 E-Mail 至

csr@sony.com.tw]就您上述個資行使以下權利:

2. 查詢或請求閱覽 *閱覽紙本，須親自抵達 Sony 活動小組辦公室。
 3. 請求製給複製本 *得酌收工本費新台幣 60 元/每件。
 4. 請求補充或更正 *惟以補充或更正不影響參本活動公平性為限。
 5. 請求停止蒐集、處理或利用 *惟依實際情形 Sony 得認定該請求視同放棄本活動參賽/得獎資格。
 6. 請求刪除 *惟依實際情形 Sony 得認定該請求視同放棄本活動參賽/得獎資格。
- 四、於本活動結束後，本公司及本公司委託執行活動之第三人單位得立即刪除您的個人資料，以保護您的隱私。
- 五、報名參加第三屆「索尼創意科學大賞」活動即視為同意上述 Sony 個人資料管理聲明。Sony 將盡力保護您寶貴的個人資料之安全。
- 六、請注意:此表格僅供參考，屆時以線上報名所需資料為最後依據。